永續發展及ESG重點議題提醒

上櫃監理部
2026年11月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Taipei Exchange

Outline

I. 精進永續資訊揭露

II. 強化董事會職能

III. 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

IV. 其他宣導事項

法規架構

立法院制定
總統公布

公司法
證券交易法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主管機關所訂
相關法規

公開發行公司
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契約
第2條所定之相關規範

櫃買中心相關規範



115年9月9日修正第27條之1

鼓勵將資源挹注範圍擴及運動發展、教育發展，以及其他有助於公共利益或社會發展之領域，以發揮企業社會影響力

I. **精進永續資訊揭露**

II. 強化董事會職能

III. 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

IV. 其他宣導事項

永續資訊揭露管道



股東會年報

公開發行公司
年報應行記載事
項準則

股東會召開日
7日或14日前



永續報告書

上櫃公司
編製與申報永續報
告書作業辦法

8月底前



ESG資訊揭露

上櫃公司
資訊申報作業
辦法

會計年度終了後
6個月內

注意資訊
揭露一致性

緩和過渡措施總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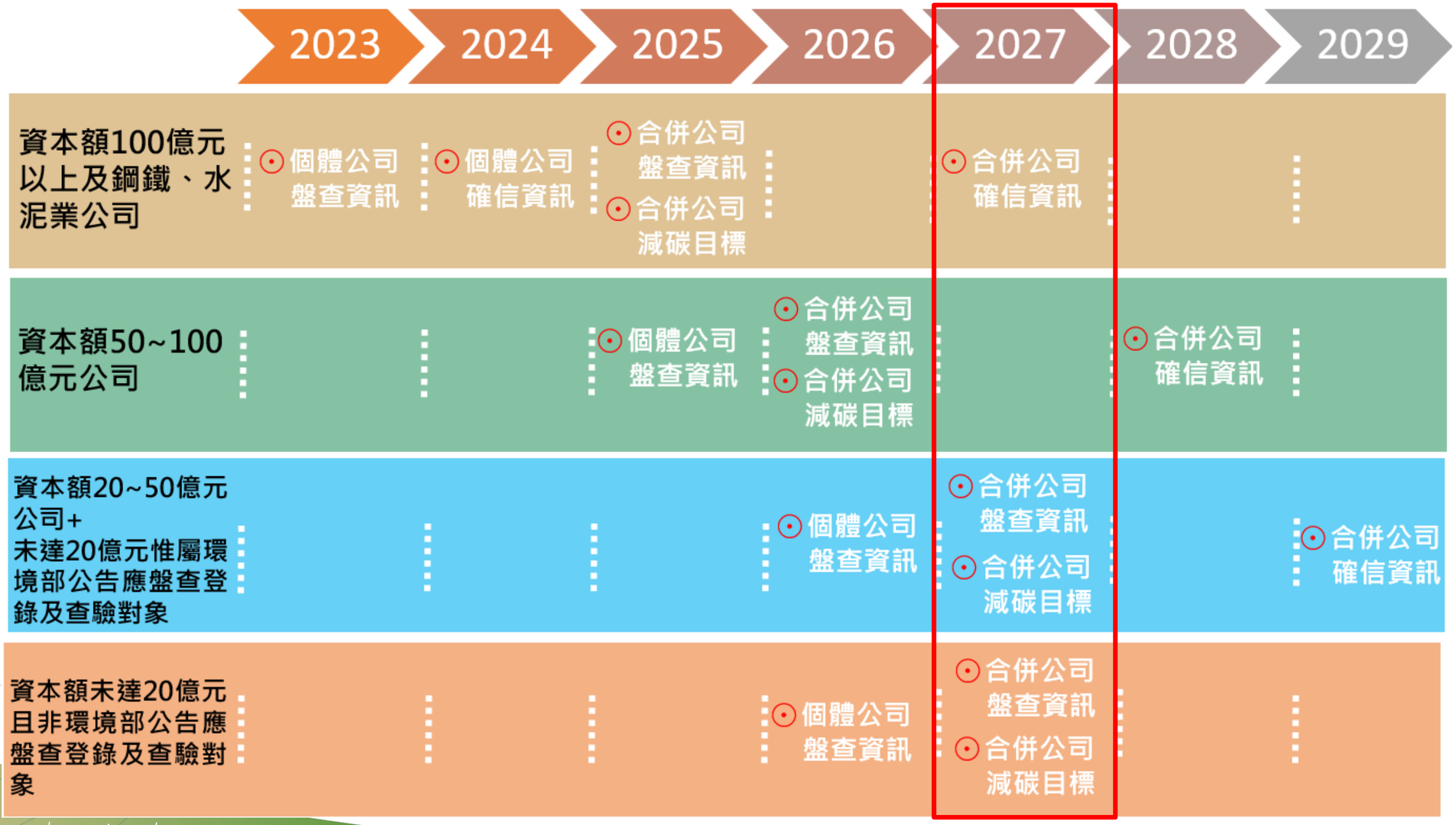
項目	現行規定	簡化方案	調整重點及效益
對象	全體上市櫃公司(1,970家)	**①實收資本額20億元以上**（約535家） **②未達20億元惟屬環境部公告應盤查登錄及查驗對象**（約25家）	聚焦資源相對充足、影響較大之公司，接軌家數降低約7成，已涵蓋主要碳排放大者，有效緩解小型上市櫃公司接軌負擔
內容	全體上市櫃氣候以外資訊延後1年&範疇三資訊延後3年	**①第三階段**公司**氣候以外永續資訊延後2年**； **②第三階段**公司**範疇三資訊自願揭露**	接軌初期先聚焦氣候議題資訊，減少「氣候＋其他永續議題」的雙重壓力；溫室氣體先聚焦範疇1、2揭露，降低取得供應鏈資訊的成本及人力負擔
確信	溫室氣體(範疇1&2)個體及合併層級均須取得獨立第三方有限確信	**第二、三階段**公司**免除**溫室氣體(範疇1&2)**母公司個體層級確信**	降低確信成本並兼顧資訊品質
時程	永續專章應與財務報告同時申報（3月底前）	**首次適用前2年，永續專章得依年報時限申報（股東會前14日）**	過渡期放寬申報時點，以利企業調整作業時程

* 金融保險業之公司仍應依本會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及其主管業務局接軌永續準則規劃辦理。

資料來源：2026年9月23日金管會證期局新聞稿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



2027年應揭露：

- **合併報表母子公司**之範疇一及範疇二**盤查及確信資訊、依IFRS S2氣候相關目標(第33至37段)規定揭露。**
- **合併報表母子公司**之範疇一及範疇二**盤查資訊、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 **合併報表母子公司**之範疇一及範疇二**盤查資訊、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 **合併報表母子公司**之範疇一及範疇二**盤查資訊、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

揭露內容

範疇一：溫室氣體直接排放量

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量

範疇三：其他間接排放量

(114年11月12日金管證審字第1140385175 6號令)

揭露資訊期間

適用年度之**前一年度**資訊，如：資本額50億元以下公司應於2027年揭露2026年度之合併公司盤查資訊。

提醒揭露**密集度**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_2e)、密集度(公噸 CO_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提醒**資本額未達50億元公司**應於2027年完成202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2026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上櫃公司已依規定適用IFRS永續揭露準則編製永續相關財務資訊者，即不適用年報附表二之二之三有關氣候相關資訊之揭露規定，並應就合併個體之**範疇一及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取得獨立第三方之確信意見**，惟若未及於年報申報時取得確信意見者，應於年報中註明並於**同年十月底前**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經確信之溫室氣體排放資訊並上傳確信報告。若經確信之溫室氣體排放資訊與原年報申報資訊有差異，應更正申報資訊並說明差異原因，若有重大差異，應重新提報董事會通過。

溫室氣體盤查專區

永續報告書編製規定

永續報告書

每年8月31日前須完申報

(當年度初次上櫃掛牌得不適用)

1 依 GRI 準則

應依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通用準則、行業準則及重大主題準則編製前一年度之永續報告書

2 依產業別揭露永續指標（附表一之一至一之十四）

食品及餐飲收入占其全部營業收入之比率達百分之五十以上者、化學工業、金融業

→ 永續指標應取得**會計師確信意見書**

水泥、鋼鐵、塑膠、油電燃氣、半導體、電腦及週邊設備、光電、通信網路、電子零組件、電子通路、其他電子業

→ 雖屬上列11個業別，但**資本額未達20億元**無須揭露

同時鼓勵所有企業參考SASB準則揭露行業指標資訊

3 氣候相關資訊（附表二）

需以專章揭露
1. 氣候變遷造成之風險與機會及因應措施
2. 溫室氣體盤查與確信情形，以及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方案

- 附表二第9點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則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時程分階段揭露

*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規範訂定

4 薪資相關資訊

國內上櫃公司應揭露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中位數，及前二者與前一年度之變動情形(得以索引方式揭露)

永續報告書編製資源

ESG數位平台-輔助產製永續報告書



1 參考資料

1) 永續報告書產製功能說明
2) 永續報告書重大主題編製指引
3) 永續報告書重大主題揭露範例
4) 各產業常見重大主題、產製功能對應情形
5) 輔助產製永續報告書手冊**(離線版)**
6) GRI準則參考範例

2 ESG小幫手

以引導式問答方式，主要提供ESG資訊揭露及永續報告書相關法規、資料定義、系統操作及申報等常見問題

ESG數位平台-輔助產製永續報告書

ESG資訊申報(6/30申報完之內容)*

1 ESG指標內容自動帶入

2 重大主題識別與建議

3 報告書模板

參考範例

4 GRI準則內容

產製

美編功能優化

永續報告書



協助上市櫃公司產製報告書文稿(WORD檔)，後續公司可自行修改內容完成報告書之編製。

- 報告書內容提供模板，直接帶入ESG指標
- 各章節內容提供參考範例、準則內容，讓使用者了解較佳揭露方式
- 提供GRI準則，瞭解各章節應揭露項目準則全文

永續報告書編製資源

上櫃公司入口網-永續報告書專區地圖

永續報告書相關規定

- 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 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問答集
- GRI準則正體中文版
-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正體中文版
- SASB Standards
- SASB準則中文版
- 企業報導整合 SDGs 實務指南

*底線為超連結項目

永續報告書相關指引與範例

- 如何準備及編製永續報告書手冊
- 永續報告書模板及參考範例手冊
- 永續報告書重大主題編製指引
- 永續報告書重大主題揭露範例
- 各產業常見重大主題及數位平台輔助產製功能對應情形
- 其他指引與範例
 -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揭露範例
 - 企業宣告碳中和指引
 - 國際永續報告書出具第三方意見較佳實務範例
 - 水資源ESG報告書揭露實務建議指南
 - 職場永續健康與安全SDGs揭露實務建議指南
 - 碳足跡排放係數建置及使用作業指引
 - 職場消防安全SDGs揭露實務建議指南
 - 碳足跡排放係數資料庫審查標準作業流程

其他參考資料

- 永續報告書規範對象與應加強揭露項目
- 永續報告書審閱結果及建議
- 永續報告書資料庫
- ESG數位平台
- 確信機構管理
- SASB產業分類查詢

宣導資訊

- 永續報告書影音課程

2024年度審閱結果及常見缺失

「永續報告書」專區
更快速查詢相關參考資源

提升永續資訊之揭露品質

永續資訊內控制度

-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明定內部控制應包含永續資訊管理，並納入年度必要稽核項目
- 證交所/櫃買中心修正「**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參考項目**」範例

2025.1.1起

參考範例及實務指引

- 持續更新永續報告書及確信機構問答集
- 提供參考範例及指引(永續報告書重大主題、範疇三、IFRS S2等)

評鑑鼓勵及引導

- 永續報告書宜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年底前)
- 設置董事會層級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3人，成員資格應具備企業永續專業知識與能力，且至少1名董事參與督導

永續報告書審閱

- 櫃買中心定期抽核永續報告書及確信機構工作底稿，檢視是否依規範揭露
- 審閱結果採行措施：更補正報告書、編製流程改善計畫、教育訓練或公司治理評鑑扣分參考等

強制確信範圍

- 永續報告書之永續指標
- 溫室氣體

確信機構名單→

I. 精進永續資訊揭露

II. **強化董事會職能**

III. 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

IV. 其他宣導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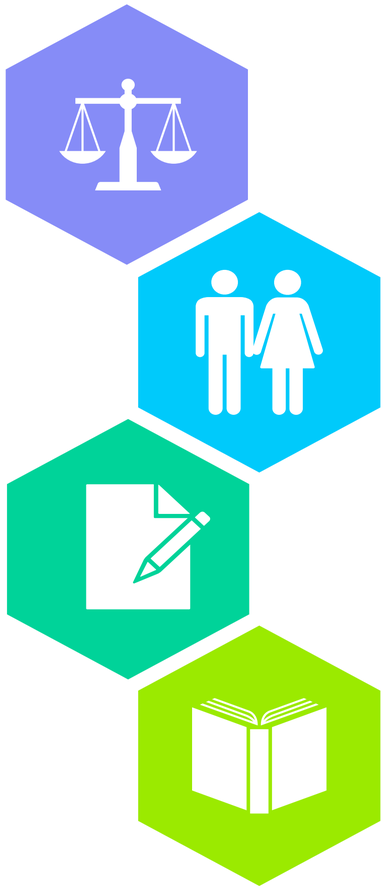
強化董事會職能

獨立性

- 擴大設置獨立董事席次：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 限制獨立董事連續任期：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得超過3屆

績效評估

- 定期就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或同儕評鑑
- 定期就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
- 每年**3月底**前申報
- 得至少**每3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多元化

- 董事會應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 董事會成員中不同性別董事不得少於1人

專業能力

-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 董事每屆就任當年度強制進修3小時

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非強制，公司治理評鑑指標A+)
新任者就任當年度至少宜進修12小時，就任次年度起每年至少宜進修6小時；續任者任期中每年至少宜進修6小時。

強化獨立董事獨立性

2024年起適用(註)

2027年起適用(註)

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1/3	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1/3
• 規範對象：IPO公司、實收資本額100億元以上及金融業之上櫃公司	• 規範對象：全體上櫃公司
獨董連續任期不得超過3屆	獨董連續任期不得超過3屆
• 規範對象：全體上櫃公司 • 要求範圍：半數以上獨董	• 規範對象：全體上櫃公司 • 要求範圍：全體獨董

*註：董事任期未屆滿者，得自其任期屆滿時始適用之。

補正期限

最近一次股東會改選或補選

違反效果

- 櫃買中心得處以新臺幣3萬元之違約金，並限其於指定期限內改正。
- 未依限改正者，每逾一營業日得處以新臺幣1萬元之違約金，至改正為止。
- 但個案情節出於故意或重大缺失、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具重大影響者，得處以新臺幣5萬元以上500萬元以下之違約金。

董事會性別多元化

2025 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1/3，應於股東會年報，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2024 上櫃公司至少1席不同性別董事

董事任期未屆滿者，得自其任期屆滿時始適用之

2023 IPO公司至少1席不同性別董事

補正期限

最近一次股東會改選或補選

違反效果

- 櫃買中心得處以新臺幣3萬元之違約金，並限其於指定期限內改正。
- 未依限改正者，每逾一營業日得處以新臺幣1萬元之違約金，至改正為止。
- 但個案情節出於故意或重大缺失、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具重大影響者，得處以新臺幣5萬元以上500萬元以下之違約金。

董總同一人之配套措施

適用對象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
增設獨董	董事席次未超過15人者：**不得少於4人** 董事席次超過15人者：不得少於5人
兼任限制	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過半董事之計算，以全體董事為計算基準，不排除獨立董事
完成期限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台幣6億元者，應於**2025年底**前完成
資訊揭露	股東會年報揭露必要性

常見缺失

補正期限

事實發生之日起**3個月**內

違反效果

- 櫃買中心得處以新臺幣3萬元之違約金，並限其於指定期限內改正。
- 未依限改正者，每逾一營業日得處以新臺幣1萬元之違約金，至改正為止。
- 但個案情節出於故意或重大缺失、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具重大影響者，得處以新臺幣5萬元以上500萬元以下之違約金。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相關規範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人數限制	董事不得少於5人，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3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證交法§26-3、要點§4 I)	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3人(證交法§14-4、要點§10)。	成員人數不得少於3人(薪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4、要點§12)
資格限制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證交法§26-3)	其中1人為召集人，且至少1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證交法§14-4、要點§10)	**過半數成員**應由**獨立董事**擔任並由全體成員推舉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要點§12)
缺額補選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5人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改選或補選之；**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60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證交法§26-3、要點§8 I)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第4條第1項或其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60日內**，召開股東會補選之(證交法§14-4、要點§8 II)	**成員不足3人**者，應自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3個月**內召開董事會補行委任；但因獨立董事成員解任且無其他獨立董事者，在補選獨立董事前，得先委任不具獨立董事資格者擔任成員，並於獨立董事補選後委任之(要點§12)

常見缺失

*註：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

違反效果

- 櫃買中心處以新臺幣10萬元之違約金，並限通知之日起60日內補選。
- 未於前項期限補選者，櫃買中心得對上櫃公司採變更交易方法、停止或終止櫃檯買賣。

其他董事會設置常見缺失

	常見缺失	相關規範
公司治理主管	1. 公司治理主管辭職或解任，未自**事實發生日起1個月**內補行委任。 2. 公司治理主管未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3. 公司治理主管之適任資格未符下列規定： 1) 律師、會計師執業資格或； 2) 證券、金融、期貨相關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法令遵循、內部稽核、財務、會計、股務或第21條所訂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3年以上**。	1. 要點第25條 2. 要點第21條第6項 3. 要點第23條
董事職責	1. 上櫃公司未安排董事於每屆就任當年度進修達**3小時**。	1. 要點第14條第3項

*註：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相關申報

變動時(不定期申報)	SII申報路徑	相關規範
• 於**次一營業日交易時間開始2小時前**(7:00)發布重大訊息	本國及第一上市(櫃)公司重大訊息申報作業	重大訊息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第4條第1項第6款
• 於**2日內**輸入相關資訊： 1. 董事會組成之基本資訊 2. 功能性委員會及組織成員 3. 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之關係人及董事兼任員工資訊	公司治理資訊之揭露辦理情形申報作業	資訊申報作業辦法第3條第2項第20款及第31款
• 於**次一營業日交易時間開始2小時前**(7:00)輸入外國企業董事暨總經理異動即時維護申報(第一上櫃公司)	外國發行人應辦理公告申報事項	資訊申報作業辦法第3條第2項第33款

定期申報 2025.4修訂

每季結束後10日內：

- 獨立董事之主要現職、主要經歷及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監察人之資訊

每年1月10日前：

- 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與進修情形
- 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

I. 精進永續資訊揭露

II. 強化董事會職能

III. 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

IV. 其他宣導事項

緩和過渡措施總覽

項目	現行規定	簡化方案	調整重點及效益
對象	全體上市櫃公司(1,970家)	**①實收資本額20億元以上**（約535家） **②未達20億元惟屬環境部公告應盤查登錄及查驗對象**（約25家）	聚焦資源相對充足、影響較大之公司，接軌家數降低約7成，已涵蓋主要碳排放大者，有效緩解小型上市櫃公司接軌負擔
內容	全體上市櫃氣候以外資訊延後1年&範疇三資訊延後3年	**①第三階段**公司**氣候以外永續資訊延後2年**； **②第三階段**公司**範疇三資訊自願揭露**	接軌初期先聚焦氣候議題資訊，減少「氣候＋其他永續議題」的雙重壓力；溫室氣體先聚焦範疇1、2揭露，降低取得供應鏈資訊的成本及人力負擔
確信	溫室氣體(範疇1&2)個體及合併層級均須取得獨立第三方有限確信	**第二、三階段**公司**免除**溫室氣體(範疇1&2)**母公司個體層級確信**	降低確信成本並兼顧資訊品質
時程	永續專章應與財務報告同時申報（3月底前）	**首次適用前2年，永續專章得依年報時限申報（股東會前14日）**	過渡期放寬申報時點，以利企業調整作業時程

* 金融保險業之公司仍應依本會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及其主管業務局接軌永續準則規劃辦理。

資料來源：2026年9月23日金管會證期局新聞稿

我國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及政策藍圖

資訊會計年度(民國年)	2026(115)	2027(116)	2028(117)	2029(118)	2030(119)	2031(120)
1 第一階段 126 家，資本額≥100 億	氣候優先 ★首次適用	永續專章依年報時限申報	永續專章依年報時限申報	納入範疇三 2030 年揭露		
		溫室氣體(不含範疇三)合併資訊取得確信				
2 第二階段 118 家，資本額50–100 億		氣候優先 ★首次適用	永續專章依年報時限申報	永續專章依年報時限申報	納入範疇三 2031 年揭露	
			溫室氣體(不含範疇三)合併資訊取得確信			
3 第三階段 316家，資本額20~50億+未達20億元惟屬環境部公告應盤查登錄及查驗對象			氣候優先 ★首次適用	氣候優先 永續專章依年報時限申報	永續專章依年報時限申報	範疇三自願納入
				溫室氣體(不含範疇三)合併資訊取得確信		
4 1410 家，資本額<20億且非屬環境部公告應盤查登錄及查驗對象	揭露氣候基本資訊(EX: 氣候治理、風險管理、溫室氣體範疇1&2)					

2030年視國際趨勢及企業準備情形再行檢討適用範圍、相關豁免措施及調整事項

資料來源：2026年9月23日金管會證期局新聞稿

IFRS永續揭露準則適用時程及資本額判斷時點

階段｜實收資本額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1　100億元以上	判斷	適用	申報		
2　50億以上未達100億		判斷	適用	申報	
3　20億以上未達50億； 未達20億但屬環境部列管對象			判斷	適用	申報

持續適用原則

一經適用，資本額降至未達20億或不再屬環境部列管對象，仍須持續適用

舉例：丙公司

2027年底未達20億，但有工廠屬環境部盤查對象，仍屬第三階段，2028年度起適用

無面額或面額非10元公司

以淨值換算：門檻為實收資本額門檻的2倍

判斷時點：比照資本額，以報導期間之前一年底淨值判斷

資料來源：IFRS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宣導會主管機關政令宣導簡報

導入計畫應執行事項-第一階段公司

實收資本額100億元以上

	第一階段 分析及規劃	第二階段 設計與執行	第三階段 導入	第四階段 調整與改善
各階段應執行項目	• 成立**跨部門**採用IFRS永續揭露準則**專案小組** • **初步辨認**現行永續資訊與IFRS永續揭露準則**重大差異**及影響 • 初步**辨認報導個體** • **擬訂導入計畫**	• 辨認永續相關風險與機會及財務影響，以及**評估永續相關重大財務資訊** • 辨認及蒐集所需資料 • **修正調整公司流程**、財務及非財務報導流程、資訊系統、供應鏈管理流程、內部控制，及各部門日常營運等作業	• **試行編製**年報永續資訊專章 • **持續更新**IFRS永續資訊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手冊**及辦理教育訓練	• **完成**年報**永續資訊專章**編製，並經董事會通過(註1)
完成時程	2024Q4	2025Q2至2025Q4	2026Q3至2026Q4	2027Q1(註2) (或2027Q2)

申報時點：

- 各季執行項目應於**次一季提報董事會，並於當季結束後15日**內完成申報

申報路徑：

- SII申報端/ESG數位平台/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

相關檔案下載：

- 參考範例
- 執行情形進度表

註1：除金融保險業外之公司於首次適用前2年度，永續專章得依年報時限(股東會前14日)申報，第3年起仍應與財務報告同時申報；金融業、保險業及證券期貨業應依各業管局之規定辦理。

註2：本項執行進度得併同年報永續專章提報於2027年第1季(或第2季)董事會通過，並於該季結束後15日內完成導入計畫執行情形之申報。

導入計畫應執行事項-第二階段公司

實收資本額50億元以上未達100億元

	第一階段 分析及規劃	第二階段 設計與執行	第三階段 導入	第四階段 調整與改善
各階段應執行項目	• 成立**跨部門**採用IFRS永續揭露準則**專案小組** • **擬訂導入計畫** • **辨認**現行永續資訊與IFRS永續揭露準則**重大差異**及影響	• 辨認永續相關風險與機會及財務影響，以及**評估永續相關重大財務資訊** • 辨認及蒐集所需資料	• **試行編製**年報永續資訊專章	• **完成**年報**永續資訊專章**編製，並經董事會通過(註1)
完成時程	2025Q4至2026Q1	2026Q2至2026Q3	2027Q3	2028Q1(註2) (或2028Q2)

申報時點：

- 各季執行項目應於**次一季提報董事會，並於當季結束後15日**內完成申報

申報路徑：

- SII申報端/ESG數位平台/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

相關檔案下載：

- 參考範例
- 執行情形進度表

註1：除金融保險業外之公司於首次適用前2年度，永續專章得依年報時限(股東會前14日)申報，第3年起仍應與財務報告同時申報；金融業、保險業及證券期貨業應依各業管局之規定辦理。

註2：本項執行進度得併同年報永續專章提報於2028年第1季(或第2季)董事會通過，並於該季結束後15日內完成導入計畫執行情形之申報。

導入計畫應執行事項-第三階段公司

①實收資本額20億元以上未達50億元
②實收資本額未達20億元惟屬環境部公告應盤查登錄及查驗對象

	第一階段 分析及規劃	第二階段 設計與執行	第三階段 導入	第四階段 調整與改善
各階段應執行項目	• 成立**跨部門**採用IFRS永續揭露準則**專案小組** • **擬訂導入計畫**	• 辨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及財務影響，以及**評估氣候相關重大財務資訊**	• **試行編製**年報永續資訊專章	• **完成**年報**永續資訊專章**編製，並經董事會通過(註1)
完成時程	2027Q1	2027Q3	2028Q3	2029Q1(註2) (或2029Q2)

申報時點：

- 各季執行項目應於**次一季提報董事會，並於當季結束後15日**內完成申報

申報路徑：

- SII申報端/ESG數位平台/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

相關檔案下載：

- 參考範例
- 執行情形進度表

註1：除金融保險業外之公司於首次適用前2年度，永續專章得依年報時限(股東會前14日)申報，第3年起仍應與財務報告同時申報；金融業、保險業及證券期貨業應依各業管局之規定辦理。
註2：本項執行進度得併同年報永續專章提報於2029年第1季(或第2季)董事會通過，並於該季結束後15日內完成導入計畫執行情形之申報。

「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專區」地圖

- 最新消息
 - 新聞發布
 - 活動訊息
 - 法規資源
- 我國接軌架構
 - 我國接軌藍圖
 - 推動計畫與專案小組
- IFRS永續揭露準則
 - 金管會IFRS下載專區
 - IFRS網站
 - IFRS永續揭露準則(英文)
 - ISSB knowledge hub(英)
 - 會計基金會永續準則專區
 - 徵求意見函
 - 相關指引及教育文件
 - 推廣分享
- 實務指引及問答
 - 實務指引及範例
 - IFRS永續導入計畫參考範例
 - IFRS S2揭露範例
 - IFRS S2實務指引
 - IFRS S2簡易版範例(鋼鐵業)
 - IFRS S2自評表(鋼鐵業)
 - 溫室氣體範疇3：揭露指引與參考範例
 - 問答集
 - IFRS永續揭露準則問答集
 - IFRS S1及S2過渡施行小組(TIG)問答集
 - 導入計畫第一階段宣導會問答集
 - 差異分析
 - IFRS S2與TCFD比較
- 宣導專區
 - 課程影音
 - 溫盤及確信資源
 - 盤查宣導影音
 - 盤查工具與資料庫資源
 - 其他資源
 - 董事進修課程
 - 經認可確信機構
- 客製化查詢
 - 上市上櫃公司路徑圖
 - 專屬路徑圖
 - 模擬路徑圖(預計IPO)
 - SASB產業分類查詢
- 永續知識
 - 國際準則
 - SASB(英文)
 - SASB(中文)
 - GRI(中文)
 - TCFD(英文)
 - 金管會
 - 證交所
 - 櫃買中心
- 意見徵詢

*底線為超連結項目

接軌IFRS專區→

八步驟掌握接軌流程與運用「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專區」資源

	步驟	作法	接軌專區資源位置
1	**法規與接軌時程**	確認適用法規與公司接軌年度	**1.查詢接軌法規：** 最新消息 / 法規資訊 **2.確認接軌時程：** 客製化查詢 / 專屬路徑圖
2	**了解準則**	掌握 IFRS 永續準則要求	**1.取得 IFRS 永續準則：** 金管會 IFRS 下載專區 / IFRS永續揭露準則 **2.課程與影音資源：** 宣導專區 / 課程影音
3	**進行差異分析**	盤點既有揭露，辨識資訊缺口	**差異分析資源：** 實務指引及問答 / 差異分析
4	**擬訂導入計畫**	成立專案小組，規劃工作與進度	**查詢導入計畫：** 實務指引及問答 / 實務指引及範例 / 主題分類：導入計畫
5	**辨識風險及機會、策略、財務影響**	參考**SASB及IFRS S2 IBG**辨識風險及機會	**1. SASB 行業分類：** 客製化查詢 / SASB 產業分類查詢 **2. IFRS S2 IBG：** 金管會 IFRS 下載專區 / IFRS永續揭露準則 / IFRS S2 B部分-行業基礎指引
6	**試行編製**	參考指引、揭露範例、問答集，試編永續資訊及更新內控	**1. 實務指引及揭露範例：** 實務指引及問答 / 實務指引及範例 **2. 常見接軌問題與國際實務見解（含溫室氣體）：** 實務指引及問答 / 問答集
7	**範疇 1 及 2 確信**	範疇 1、2確信（ 10月底前申報）	**1. 認可確信機構及人員名單：** 宣導專區 / 經認可之確信機構 **2. 溫室氣體問答集：** 實務指引及問答 / 問答集
8	**正式接軌申報**	完成永續專章申報	**申報位置：**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

上櫃公司客製化查詢-專屬路徑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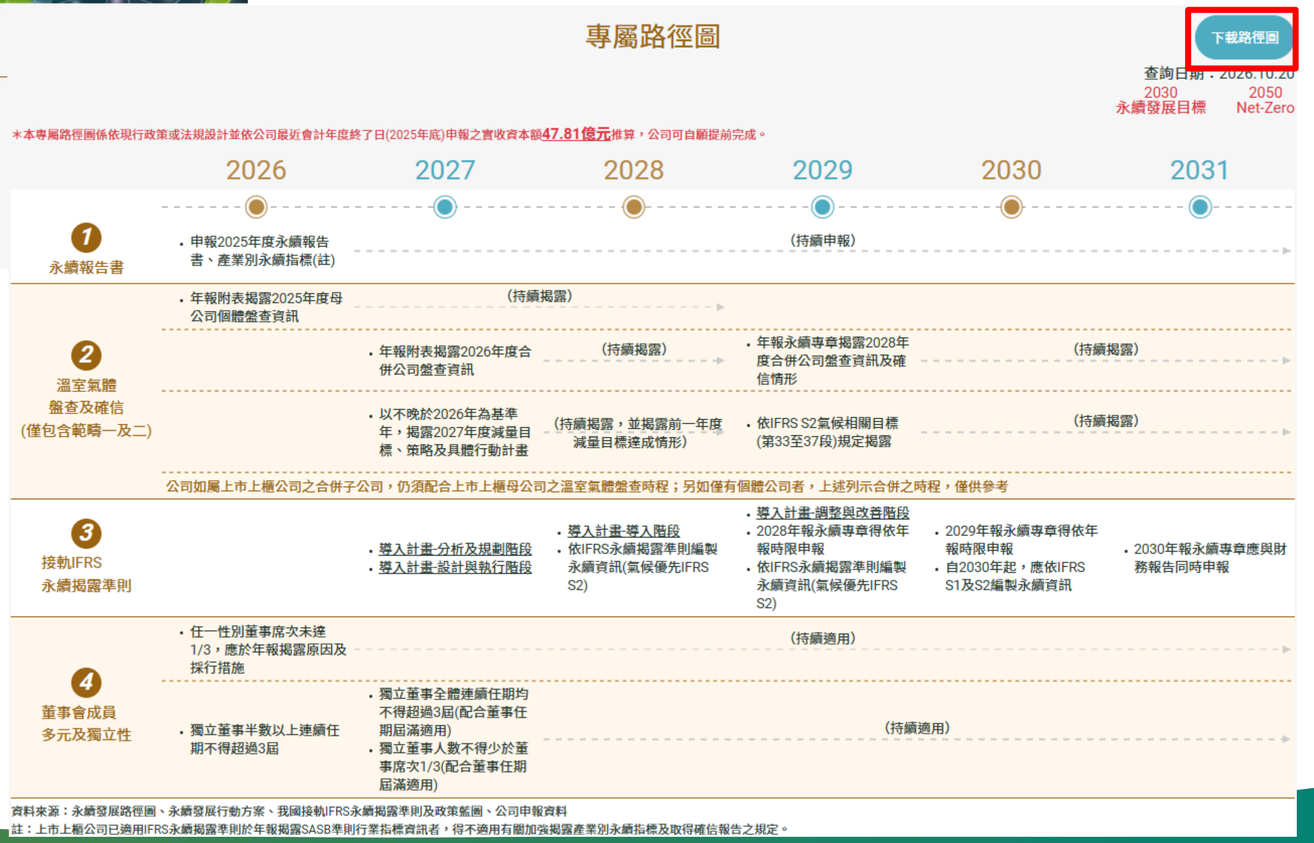


IFRS接軌專區
專屬路徑圖查詢→



在此輸入公司股票代號或名稱，即會產出如右側之不同揭露項目的時程規畫路徑圖

以資本額20億元以上未達50億元之上市櫃公司查詢結果為例



預計申請上市上櫃公司客製化查詢-模擬路徑圖

模擬路徑圖(預計申請上市上櫃規劃使用)

本頁面係以現行上市上櫃公司適用之下列四項永續政策及法規時程為依據，提供查詢者為進入上市上櫃市場規劃使用。

1 永續報告書　2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　3 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　4 董事會成員多元及獨立性

*本模擬路徑圖係依現行上市上櫃公司適用之政策及法規所設計，僅供規劃參考。

請依下列步驟勾選擬規劃之公司資訊，即可產製「模擬路徑圖」

請輸入公司代號（選填）　請輸入公司名稱　預計上市上櫃掛牌年度 請選擇

》面額是否為10元

◉ 面額10元，實收資本額 ＿＿＿ 億元(請手動輸入，小數點後2位)

○ 面額非10元，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淨值 ＿＿＿ 億元(請手動輸入，小數點後2位)

》產業類別　請選擇產業類別 請選擇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餐飲收入是否占全部營收比率達50%以上

◉ 是 ○ 否

》環境部列管應盤查登錄及查驗者

◉ 是 ○ 否

以擬於2027年上市櫃掛牌、資本額18億元、半導體產業之公司查詢結果為例

IFRS接軌專區
模擬路徑圖查詢→

模擬路徑圖

下載路徑圖

永續公司 9999

產製日期：2026.10.20

2030 永續發展目標　2050 Net-Zero

＊本模擬路徑圖係依現行上市上櫃公司適用之政策及法規所設計，並依查詢者輸入之預計2027年掛牌、實收資本額 18億元、半導體業、最近年度財報餐飲收入未達5成以上、非屬環境部列管應盤查登錄及查驗者等資訊推算，規劃時可自願提前完成。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1 永續報告書	・申報2026年度永續報告書	(持續申報)			
2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 (僅包含範疇一及二)	・年報附表揭露2026年度合併公司盤查資訊	(持續揭露)			
	公司如屬上市上櫃公司之合併子公司，仍須配合上市上櫃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時程；另如僅有個體公司者，上述列示合併之時程，僅供參考				
3 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	暫不適用(仍需於年報揭露氣候基本資訊，例如:氣候治理、風險管理、溫室氣體範疇1&2)				
4 董事會成員多元及獨立性	・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1/3，應於年報揭露原因及採行措施	(持續適用)			
	・獨立董事全體連續任期均不得超過3屆(配合董事任期屆滿適用) ・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董事席次1/3(配合董事任期屆滿適用)	(持續適用)			

資料來源：永續發展路徑圖、永續發展行動方案、我國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及政策藍圖、查詢者所輸入之資訊

註：上市上櫃公司已適用IFRS永續揭露準則於年報揭露SASB準則行業指標資訊者，得不適用有關加強揭露產業別永續指標及取得確信報告之規定。

接軌IFRS專區提供搜尋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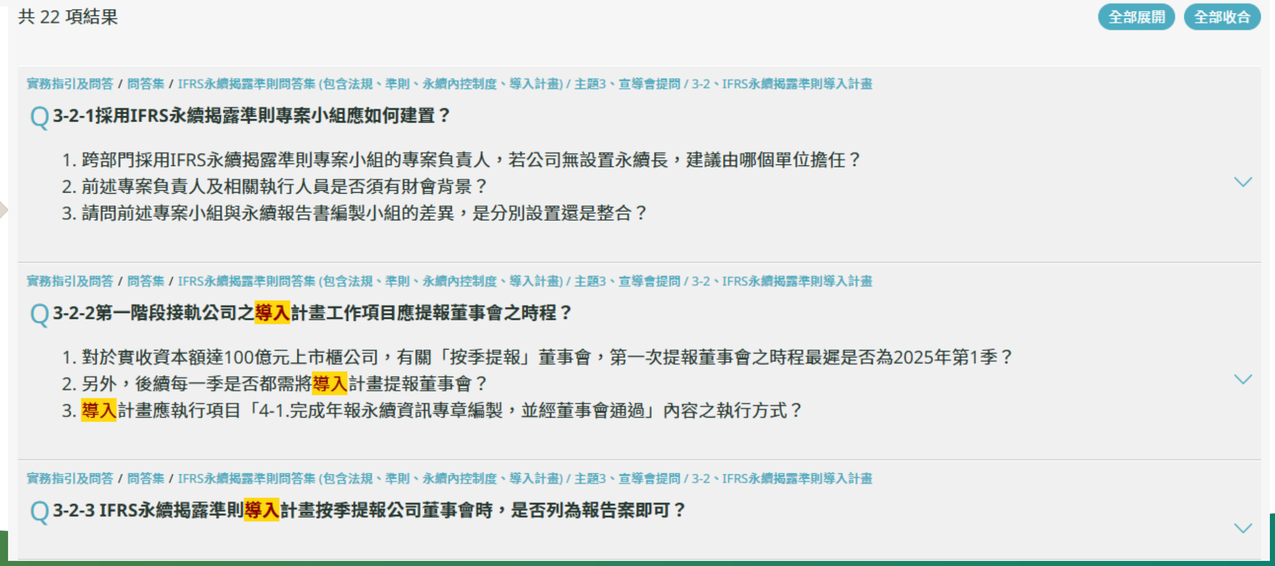


IFRS接軌專區
全站搜尋功能→

關鍵字搜尋功能，搜尋範圍包含：
1. IFRS專區網站
2. 實務指引及問答-問答集



搜尋結果可直接呈現不同問答集之內容，節省查詢時間



I. 精進永續資訊揭露

II. 強化董事會職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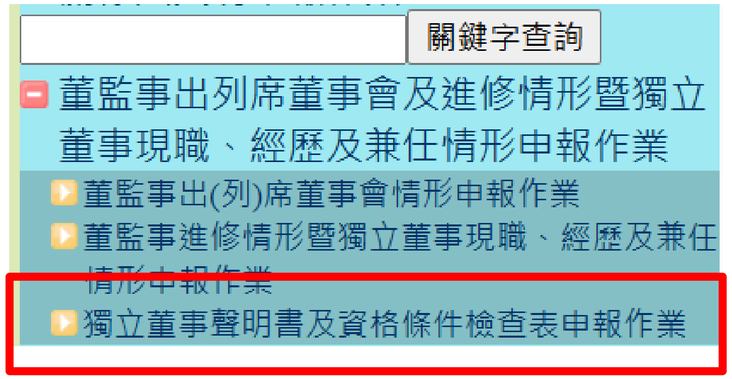
III. 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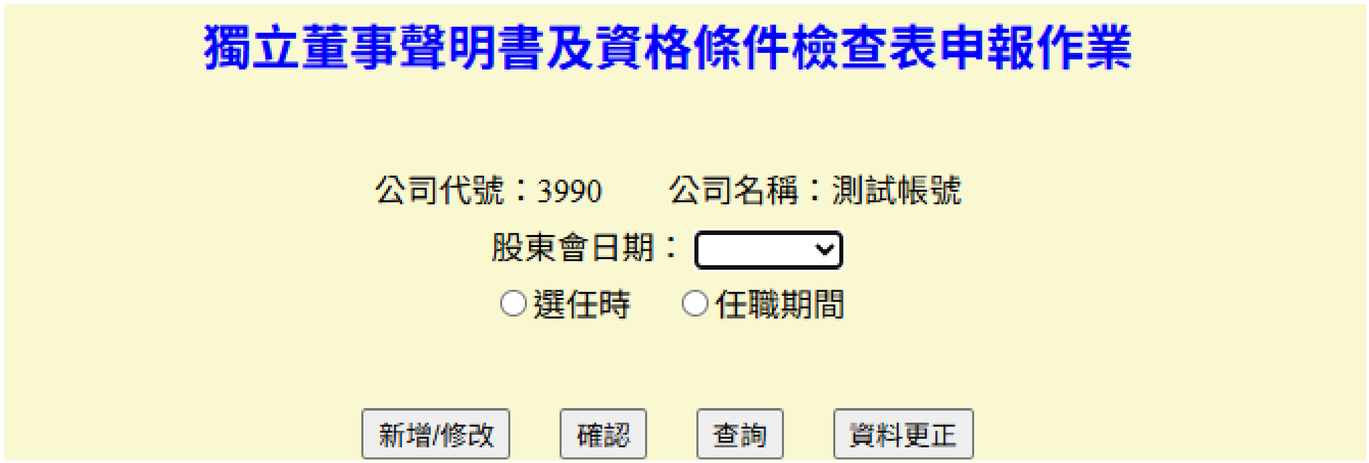
IV. 其他宣導事項

獨立董事聲明書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申報作業說明

SII申報端位置：

「董監事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暨獨立董事現職、經歷及兼任情形申報作業」項下





申報時點：

- **選任時**：於「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及召開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申報作業(僅上市/櫃/興櫃適用)」=>「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輸入「當選情形」並確定後，若包含獨立董事，將觸發信件通知，並於獨立董事就任10日內應完成上傳申報。
- **任職期間**：於櫃買中心通知時，於該次通知期限內上傳申報。

獨立董事聲明書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申報作業說明

申報資料：

1. 公司聲明書(參考格式一)
2.
 1) 獨立董事聲明書(參考格式二)
 2) 未有違反誠信原則行為聲明書
 3) 法規宣導手冊簽收情形

 (各獨立董事資料合併為1個檔案後上傳)
3. 獨立董事資格條件檢查表

提醒！資料上傳後
須「確認」始完成申報



獨立董事聲明書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申報作業

公司代號：3990　　公司名稱：測試帳號

股東會日期：1150401

● 選任時　○ 任職期間

1	公司出具之聲明書	1_3990_1150401_20251210.docx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2 獨立董事之簽收情形及出具之聲明書	3 獨立董事資格條件檢查表(公司填寫)
1	獨立董事	小波	2_3990_1150401_20251210.docx	3_3990_1150401_20251210.docx
2	獨立董事	迪西		
3	獨立董事	啦啦		

確認　回上頁

獨立董事聲明書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申報作業說明

1 查詢：

查詢**已確認**申報之資料，可透過選擇「股東會日期」，並點選「選任時」或「任職期間」後，點選「查詢」按鈕即可查詢。

2 資料更正：

更正**已確認**之資料，可透過選擇「股東會日期」，並點選「選任時」或「任職期間」後，點選「資料更正」按鈕並輸入「申請更正理由」後點選「送出」按鈕，並洽櫃買中心管區進行更正開放。



獨立董事聲明書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申報作業說明

1 查詢：

查詢**未確認**申報之資料，可透過選擇「股東會日期」，並點選「選任時」或「任職期間」後，點選「新增/修改」按鈕即可查詢。

2 資料更正：

更正**未確認**之資料，可透過選擇「股東會日期」，並點選「選任時」或「任職期間」後，點選「新增/修改」按鈕即可再次上傳資料。



ESG數位平台持續新增及優化功能

系統路徑

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系統(SII)

- 公司治理資訊之揭露辦理情形申報作業
 - 公司治理組織架構(含董事會組成之基本資訊)申報作業
 - 法人說明會申報作業
 - 設定功能性委員會及組織成員
 - 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
 - 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17條第2項應公告事項
 - 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申報作業
 - 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責任險情形申報作業
 -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4條規定公告
 - 企業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資訊揭露申報作業
 - 永續報告書申報作業
 - 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資訊申報
 - 永續經濟活動問卷申報作業
 - 年度員工福利及薪酬資訊申報作業
 - 自願揭露退休董事長或總經理回任公司顧問
 - 公司治理主管現況或異動資料表申報
 -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執行情形申報作業
 - 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之關係人及董事兼任員工資訊申報作業
 - 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申報作業

進入



115年度精進及優化功能

- 新增「ESG指標AI擷取」服務
- 導入線上「文字編輯器」
- 新增支援複製前一年度永續報告書底稿
- 自動帶入「SASB資訊揭露」內容
- 配合「GRI 101：生物多樣性」準則自2026年1月1日起正式生效，更新底稿、參考範例等

永續資訊揭露宣導項目

上櫃公司入口網>永續報告書>
永續報告書相關指引與範例>其他指引與範例



- 員工工作條件(GRI 2-30)：**揭露企業與員工之協商情形**，如團體協約、勞資會議等
- 性別平權：**揭露多元性別友善職場措施**
- 節能計畫(GRI 302)**將建築能效納入永續資訊揭露範疇**
- 資訊平權：**企業網站/APP取得無障礙標章**
- 職場消防安全(GRI 403)：勞動部所訂職場消防安全SDGs揭露實務建議指南、職場永續健康與安全SDGs揭露實務建議指南
- 碳中和：環境部所訂企業宣告碳中和指引
- 水資源(GRI 303)：水資源ESG報告書揭露實務建議指南
- 碳足跡：環境部所訂碳足跡排放係數建置及使用作業指引、碳足跡排放係數資料庫審查標準作業流程
- 關注弱勢群體(GRI 2-9、2-23)：將弱勢族群納入利害關係人群體
- 職能管理計畫(GRI 401-1、404-2)：加強揭露對高齡員工培育計畫及聘用情況

永續資訊揭露宣導項目

■ 勞工權益相關永續資訊

身心障礙

身心障礙員工雇用人數及百分比

永續報告書：GRI 401-1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GRI 405-1治理單位與員工的多元化

參考：ESG評鑑指標S-20（前屆4.20）

員工福利

給予員工優於法令規定之福利措施(如：少子女化對策計畫 2.0-友善職場婚育及家庭照顧等措施)

永續報告書：GRI 401-2提供給全職員工的福利(詳永續報告書參考範例)

參考： ESG評鑑指標S-16（前屆4.9）、S-17（本屆新增）

強迫勞動

供應鏈中包含不強迫勞動之規定

永續報告書：GRI 409-1具強迫或強制勞動事件重大風險的營運據點和供應商

參考：ESG評鑑指標S-15（前屆4.17）

感謝聆聽 • 敬請指教